

呈

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主席及全體議員

呈請書  
(根據議事規則第 20 條提交)

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於 2017 年 11 月 21 日公告港珠澳大橋項目的主橋工程估計再超支 100 億元人民幣，而香港政府估計今次亦需承約 50 億港元超支。若連同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近年就港珠澳大橋有關項目通過的追加撥款，香港負擔大橋的整體造價由起初約 1000 億港元大幅度增加至最少 1200 港億元，增幅達 20%，特區政府亦未能為有關項目工程成本設上限。

特區政府一直未能就超支提供確實和具體的解釋，亦從未就如何避免超支提出任何建議，而立法會內亦沒有任何場合能專責和仔細地調查超支事宜。立法會的重要職能是監察公共開支及財務建議，立法會有必要透過深入了解超支成因及提出建議，確保公營機構適當使用公帑，避免基礎建設項目超支重覆出現。

因此我們懇請各位議員支持，在立法會轄下成立一個專責委員會，調查上述事宜。

呈請人

郭家麒 譚文豪 涂謹申 梁耀忠 李國麟  
毛孟靜 胡志偉 莫乃光 陳志全 梁繼昌  
郭榮鏗 張超雄 黃碧雲 葉建源 尹兆堅  
楊岳橋 朱凱迪 林卓廷 邵家臻 陳沛然  
陳淑莊 許智峯 鄭松泰 鄺俊宇

2017 年 12 月 13 日